

美國 LLC 公司可以有哪些稅務分類？

在成立美國 LLC 公司時，很多企業主首先關注的是公司的註冊流程、州選擇以及年度維護成本。然而，在完成公司設立後，另一個更重要的問題往往被忽視：LLC 應該採用哪一種稅務身份進行申報？與 Corporation 不同，LLC 在美國聯邦稅法下並沒有固定的稅務分類。根據 LLC 的成員數量以及公司的選擇，LLC 可以採用不同的稅務身份，包括 Single-Member LLC (Disregarded Entity)、Multi-Member LLC (Partnership) 以及選擇按照 Corporation 納稅 (Election to be Taxed as a Corporation)。

需要特別說明的是，這三種方式僅改變 LLC 的稅務身份，並不會改變 LLC 在州法上的法律形式。也就是說，無論選擇哪一種報稅方式，公司在加州登記的法律實體仍然是 LLC。不同的稅務身份不僅影響公司的年度稅務申報方式，也會影響利潤如何分配、公司是否涉及雙重徵稅、股東是否需要進行個人稅務申報，以及未來融資擴張的靈活性。本文將簡單介紹美國 LLC 常見的三種稅務身份，包括其申報方式、稅務特點、優勢與潛在影響，並說明企業主理解如何根據自身情況選擇適合的 LLC 報稅方式。

一、 Single-Member LLC (Disregarded Entity)

對於只有一位成員的 LLC，如果沒有主動向 IRS 提交稅務身份選擇申請，則預設採用 Disregarded Entity (忽略實體) 的稅務身份。所謂 Disregarded Entity，是指在聯邦所得稅層面，IRS 不將 LLC 視為一個獨立納稅主體，而是直接將 LLC 的收入、成本、費用及利潤視為所有者個人的收入進行申報。因此，這種方式也被稱為穿透式報稅 (Pass-through Taxation)。

1、 申報方式

在預設情況下，Single-Member LLC 本身通常無需繳納聯邦企業所得稅，其經營所得直接歸屬於唯一 Member。如果 Member 為個人，一般會將 LLC 的經營收入申報至個人所得稅申報表。以加州 LLC 公司為例，在加州層面，公司仍需按照規定提交 California Form 568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Return of Income)，履行州稅申報義務。

2、 優缺點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國深圳市羅湖區深南東路5002號
地王商業中心12樓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1201, 12/F., Tower A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斜土路2899甲號
光啟文化廣場A座12樓1201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燈市口大街33號
國中商業大廈3樓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TAIPEI 台北

Rooms 7F-702, 7/F., 188 Section 5
Nanjing East Road
Songsh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5411
台灣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號7樓7F-702室
郵編: 105411
T: +886 2 2711 1324

TOKYO 東京

Rooms 502-03, 5/F.,
Lions Mansion Matsugaya
1-4-6 Matsugaya, Taito, Tokyo
Japan 111-0036
日本東京都台東區松谷1-4-6
獅子大廈5樓502-03室
郵編: 111-0036
T: +81 3 5776 2637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T: +65 6438 0116

KUALA LUMPUR 吉隆坡

Menara Suezcap, Tower 2
E-13A-3A, No. 2 Jalan Kerinchi
Gerbang Kerinchi Lestari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 +60 19 2177 344

NEW YORK 紐約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倫敦

Room 5, 2/F., 39-41 High Street
New Malden, Surrey
KT3 4BY, UK
T: +44 20 3910 8392

採用預設報稅方式無需額外向 IRS 提交稅務身份選擇申請且稅務架構相對簡單，公司利潤直接歸屬於 Member，不涉及公司層面的聯邦所得稅。正因為所有經營利潤都會直接歸屬於 Member，隨著利潤增加，Member 的個人應稅收入也可能隨之增加。

二、 Multi-Member LLC (Partnership)

如果 LLC 擁有兩位或以上 Member，且沒有主動向 IRS 申請其他稅務身份，則默認按照 Partnership (合夥企業) 方式進行稅務申報。這是美國最常見的 LLC 稅務結構之一，也是絕大多數家庭企業、合夥創業公司及跨境投資 LLC 所採用的預設方式。

1、 申報方式

採用 Partnership 報稅時，公司本身通常不繳納聯邦所得稅，而是由 LLC 向 IRS 提交年度 Form 1065 (U.S. Return of Partnership Income)，向 IRS 報告公司的收入、成本、費用及利潤分配情況，而不是計算公司應繳納的聯邦所得稅。完成 Form 1065 後，LLC 還需要向每位元 Member 出具一份 Schedule K-1。列明每位 Member 應分配的利潤、虧損、利息收入、資本收益等稅務資訊，Member 再根據 K-1 的內容完成其個人稅務申報。以加州 LLC 公司為例，在加州層面，LLC 通常仍需提交 California Form 568，履行州稅申報義務。

2、 優缺點

Partnership 報稅不產生聯邦層面的公司所得稅，其利潤直接分配至各 Member 且不涉及傳統 Corporation 的雙重徵稅問題。由於利潤直接分配給 Member，Member 是否需要進一步辦理美國個人所得稅申報，應結合其身份及收入性質判斷。

對於外國 Member 而言，如果 LLC 的收入屬於與美國貿易或業務有效關聯收入 (Effectively Connected Income, ECI)，LLC 可能還需要根據 IRC Section 1446 的規定履行預扣稅義務。因此，外國投資者採用 Partnership 稅務結構時，需要結合 LLC 的實際經營活動以及收入來源綜合判斷美國稅務申報及預扣要求。

三、 LLC 選擇按 C Corporation 報稅

除了默認稅務身份外，美國聯邦稅法還允許 LLC 主動選擇按照 Corporation 的方式納稅。

1、 申報方式

公司需向 IRS 提交 Form 1120 (U.S. Corporation Income Tax Return)，按適用於 C Corporation 的稅務規則計算並繳納企業所得稅。以加州 LLC 公司為例，在加州層面，則通常需提交 California Form 100 (California Corporation Franchise or Income Tax Return)。此時，公司成為獨立納稅主體，利潤首先由公司繳納所得稅；若利潤日後以股息 (Dividend) 的形式分配給股東，股東還可能需要按照適用規則繳納股息所得稅，因此可能形成所謂的雙重徵稅 (Double Taxation)。

2、 優缺點

對於部分企業而言，企業所得稅稅率固定，便於部分長期利潤留存型企業進行稅務規劃，同時對於未來計畫引入投資者或進行股權融資的企業，某些情況下更符合資本市場的運作需求。

但與默認的穿透式報稅相比，選擇 C Corporation 報稅後，公司通常需要承擔更多稅務及合規義務，包括公司利潤可能面臨雙重徵稅，如未來擬再次變更稅務身份，還需考慮 IRS 關於實體分類選擇的相關規定及限制。

3、 稅務身份轉換規則

LLC 默認的稅務身份如果希望改按 Corporation 報稅，則需主動向 IRS 提交 Form 8832 (Entity Classification Election)，申請改變公司的聯邦稅務身份。根據 IRS 的規定，LLC 在完成一次稅務身份選擇後，一般情況下，五年內不得再次提交新的實體分類選擇，除非符合 IRS 規定的例外情形。也正因為如此，IRS 將稅務身份轉換視為一種長期稅務規劃，而不是為了某一年稅務優惠所作出的短期選擇。

四、 不同 LLC 稅務身份的適用情況

瞭解了 LLC 不同稅務身份的特點之後，許多企業主最關心的問題便是：究竟應該採用預設報稅方式，還是選擇按 C Corporation 報稅？不同公司的業務模式、利潤規模、股東結構及未來發展規劃各不相同，因此適合的稅務架構也會有所差異。

1、 預設報稅方式 (Single-Member / Partnership) 的常見適用情況

對於絕大多數中小企業而言，默認的穿透式報稅仍然是最常見、也是較為適合的選擇。例如公司成立初期經營規模較小，利潤預計會定期分配給 Member 且沒有長期保留大量利潤的計畫，採用預設報稅方式，公司的利潤直接歸屬於 Member，不涉及公司層面的聯邦所得稅，也避免了傳統 C Corporation 可能出現的雙重徵稅問題。

2、 選擇 C Corporation 報稅的常見適用情況

雖然多數 LLC 會繼續採用預設報稅方式，但對於部分企業，例如，公司預計利潤較高，並計畫長期留存在公司進行再投資；短期內不會頻繁向股東分配利潤，或公司未來考慮股權融資或上市等企業，選擇按 C Corporation 報稅也可能更符合其長期經營規劃。需要強調的是，利潤金額本身並不是決定是否選擇 C Corporation 的唯一標準。即使利潤較高，如果公司仍需要定期向股東分配利潤，整體稅負也未必一定低於 Partnership 結構。

參考資訊：

<https://www.irs.gov/businesses/small-businesses-self-employed/limited-liability-company-llc>

<https://www.irs.gov/pub/irs-pdf/f8832.pdf>

<https://www.ftb.ca.gov/file/business/types/corporations/index.html>

<https://www.irs.gov/businesses/partnerships>

如果您需要進一步的資訊或協助，煩請您流覽本所的官方網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過下列方式與本所聯繫：

電話: +852 2341 1444

手提電話: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電郵: info@kaizencpa.com